

证券代码：000959

证券简称：首钢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35

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因控股股东首钢总公司正在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事项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于2015年4月23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08）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23日开市起停牌。2015年5月8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0），并根据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2015年6月5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8），并根据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2015年8月3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，并履行了披露程序。

根据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》规定，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，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、被终止的风险。

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三日